

##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#####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20 日下午 14：3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20 日上午 9：15-9：25，9：30-11：30 和下午 13：00-15：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20 日上午 9:15 至 2021 年 4 月 20 日下午 15：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学城香山路 19 号公司一楼讲学厅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何蕴韶先生

6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0 年修订）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

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投票表决。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101 人，代表股份数量 313,705,13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5.7640%。其中：

### 1、现场会议股东出席情况

出席现场会议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8 人，代表股份数量 304,963,476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34.7674%。具体如下：

股东广州中大控股有限公司代表：谢俊峰先生，代表公司股份 145,869,997 股

股东广州生物工程中心有限公司代表：吴翠玲女士，代表公司股份 131,573,068 股

股东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代表：张斌先生，代表公司股份 453,862 股

股东荷宝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：张斌先生，代表公司股份 138,003 股

股东博时基金（国际）有限公司代表：张斌先生，代表公司股份 700 股

股东、公司董事：周新宇先生，代表公司股份 11,000,029 股

股东、公司董事长：何蕴韶先生，代表公司股份 15,927,317 股

股东：李伟恒先生，代表公司股份 500 股

### 2、网络投票情况

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93 人，代表股份数量 8,741,661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9966%。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中，中小投资者（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共 97 人，代表股份数量 9,334,72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0642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，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**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13,506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68%；反对 163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521%；弃权 34,6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11%。

**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13,509,4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76%；反对 164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525%；弃权 30,9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99%。

**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议案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13,532,0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48%；反对 152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86%；弃权 20,5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66%。

**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议案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13,454,4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201%；反对 235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749%；弃权 15,5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5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9,084,05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3147%；反对 235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5186%；弃权 15,5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

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668%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该事项应当以特别决议，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（2/3）以上通过。该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**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13,537,0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64%；反对 152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86%；弃权 15,5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50%。

**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13,507,4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70%；反对 177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567%；弃权 19,8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63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9,137,05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8824%；反对 177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9047%；弃权 19,8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129%。

**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,153,45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0581%；反对 15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.7087%；弃权 21,7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332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9,153,456

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0581%；反对 15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7087%；弃权 21,7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332%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0 年修订）的相关规定，关联股东广州中大控股有限公司、广州生物工程中心有限公司、何蕴韶先生、周新宇先生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。

**（八）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财务预算议案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13,508,1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72%；反对 17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551%；弃权 24,2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77%。

**（九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1-2023 年）的议案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13,535,4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59%；反对 154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91%；弃权 15,5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5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9,165,05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1824%；反对 154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6508%；弃权 15,5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668%。

**（十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13,527,7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35%；反对 16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516%；弃权 15,5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

0.0050%。

**（十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06,683,2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7616%；反对 6,994,24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.2296%；弃权 27,6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8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2,312,80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4.7764%；反对 6,994,24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9272%；弃权 27,6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964%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该事项应当以特别决议，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（2/3）以上通过。该项议案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**（十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13,494,6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29%；反对 194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21%；弃权 15,5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50%。

**（十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及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13,495,91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33%；反对 193,65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17%；弃权 15,57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5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

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表决情况: 同意 9, 125, 506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 7587%; 反对 193, 65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 0745%; 弃权 15, 570 股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1668%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 该事项应当以特别决议, 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) 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(2/3) 以上通过。该项议案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# 三、独立董事述职情况

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吕德勇、陈凌、苏文荣 2020 年度述职报告。吕德勇先生代表三位独立董事向本次股东大会详尽汇报了各自在 2020 年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次数及投票情况、发表独立意见、日常工作及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履职的情况。《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》全文已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刊登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#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康达(广州)律师事务所韩思明先生、陈志松先生现场见证, 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。见证律师认为: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提案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, 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达安基因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1、载有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与会董事签字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;

2、北京市康达(广州)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4月20日